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4 年 10 月 9 日

發稿人：主任檢察官陳妍菽

聯絡電話：08-7535211

屏檢辦理「護野鳥、反獵鷹」聯繫會議 跨域合作共築生態保護堡壘

為持續推動生態保育與防制非法獵捕行為，屏東地檢署於 114 年 10 月 8 日，假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召開「護野鳥、反獵鷹」業務聯繫會議，由檢察長陳盈錦主持，主任檢察官、檢察官、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處長陳乾隆、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分署長楊瑞芬、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八大隊及屏東縣政府警察局等單位與會，共同研商年度保育執行成果及合作方向。

會議中各機關就業務成果進行報告，其中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科長陳信宏指出，113 年度過境猛禽總數達 34 萬餘隻，其中赤腹鷹約 23 萬隻、灰面鵟鷹約 11.6 萬隻，墾管處除長期進行族群監測外，也透過「琅嶠鷹季」系列活動、賞鷹解說、社區護鷹巡守與環境教育，深化民眾保育行動的共識。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八大隊大隊長張鳳閔則說明自 114 年 9 月起所展開的紅尾伯勞、赤腹鷹及灰面鵟鷹盜獵熱區加強巡查、埋伏與情報蒐集等「護野鳥、反獵鷹」專案查緝計畫，並結合宣導「盜獵受刑罰、檢舉賺獎金」觀念，強化嚇阻效果。屏東縣政府警察局保安科股長楊綦紳表示，恆春半島地區候鳥過境獵捕行為之防範與查緝，為本次專案查緝重點，將全力遏止違法行為。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技士黃雅菁指出，臺灣地處東亞候鳥遷徙路徑，早期獵捕與陷阱對猛禽及候鳥族群存續造成重大威脅，而本專案亦從單純稽查轉為「巡護、宣導、推廣」，今年除巡護查獲鳥仔踏 2 支之外，更藉由轄區各國小「生態宣導」及推廣「懇森賞鷹活動」，獲民眾熱烈回響。本署主任檢察官陳映紋於會議中分析，近 10 年內，每逢 8 月至 10 月之專案期間，紅尾伯勞鳥、伯勞鳥遭捕殺之案件量已

顯著下降，近 5 年更無遭捕殺之案件，查緝已見成效，而為兼及保育多樣化之需求，於會中提案，將本業務聯繫會議擴及其他物種與生態保育之範疇，廣邀相關查緝、保育單位加入合作網絡，凝聚生態保育執法共識，獲與會單位之支持。

陳檢察長肯定並勉勵各單位多年來在「護野鳥、反獵鷹」專案中的努力，早期對紅尾伯勞、灰面鵲等候鳥之獵捕層出不窮，透過本專案持續查緝與宣導不懈合作，嚴查違法行為、逐步推展保育觀念，近年盜獵案件已大幅下降，展現跨機關齊進之成效。

物種多樣性之保育與整體生態平衡息息相關，而我國擁有豐富的生物多樣性與臺灣特有種，長期獲得國際間之關注，並已積極將生物多樣性國際公約之精神落實於相關政策與法規中。本署將持續提升跨域協作能量，築起保護生態的堅實堡壘，共同守護珍貴的生態寶藏，使物種與生態資源能永續利用與發展。



屏檢「護野鳥、反獵鷹」業務聯繫會議陳檢察長致詞勉勵同仁



屏檢「護野鳥、反獵鷹」業務聯繫會議



屏檢「護野鳥、反獵鷹」業務聯繫會議